

兰州民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兰州民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07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7:00时在亚欧商厦十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5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选举朱家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。（简历详见2019年07月11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临2019-044兰州民百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民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07月27日